

主 编：刘利民

副主编：吴松元 叶茂林 方中雄

北京市

BEIJINGSHI TEJI JIAOSHI
SANSHINIAN

特级教师三十年

(1979-2009)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人事处

北京教育科学研究院教师研究中心

组织编写



教育科学出版社

ESPH Educational Science Publishing House

北京市

BEIJINGSHI TEJI JIAOSHI
SANSHINIAN

特级教师三十年

(1979-2009)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人事处
北京教育科学研究院教师研究中心

组织编写

教育科学出版社

· 北 京 ·

出版人 所广一
责任编辑 谭文明
版式设计 孙欢欢
责任校对 贾静芳
责任印制 曲凤玲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北京市特级教师三十年：1979—2009 / 北京市教育
委员会人事处，北京教育科学研究院教师研究中心编．—
北京：教育科学出版社，2012. 1
ISBN 978 - 7 - 5041 - 5596 - 2

I. ①北… II. ①北… ②北… III. ①优秀教师—评选—
制度—北京市—1979—2009 IV. ①G451. 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099900 号

北京市特级教师三十年 (1979—2009)
BEIJINGSHI TEJI JIAOSHI SANSHINIAN (1979—2009)

出版发行		教育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朝阳区安慧北里安园甲 9 号	市场部电话	010 - 64989009
邮 编	100101	编辑部电话	010 - 64981277
传 真	010 - 64891796	网 址	http://www.esph.com.cn
经 销	各地新华书店		
制 作	北京大有图文信息有限公司		
印 刷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12 年 1 月第 1 版
开 本	169 毫米×239 毫米 16 开	印 次	2012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 张	22.25	印 数	1 - 3 000 册
字 数	318 千	定 价	45.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到所购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北京市特级教师三十年（1979—2009）

编委会成员名单

主 编：刘利民

副主编：吴松元 叶茂林 方中雄

执行主编：鱼 霞

编委会主任：吴 武

编委会副主任：李海燕 刘国庆

编委会成员：

鲜万标 崔亚超 申 炜 李一飞 韩淑萍 郝保伟

赖德信 王 婷 王一丹 孙书刚 王惠升 耿 建

刘大鹏 迟金库 孟 云 王海泉 张文博 寇国新

李仕玲 张静伟 张连合 胡忠德 张冠军 龚顺国

王庆生 曾 辉 杨 琳

序 言



“特级教师”是国家为中小学教师（含幼儿教师和中职教师）而设立的一种荣誉称号，以表彰特别优秀的中小学教师。特级教师评选制度的建立，体现了党和政府对广大教师的重视和激励。特级教师制度的建立和发展在一定程度上对提高教师的地位、改善教师待遇，提升教师的素质，促进教师的成长起到了积极作用；教育界也因此而涌现出了一大批德艺双馨、甘为人梯、贡献突出的教师楷模。从北京教育发展的历史来看，北京市早在20世纪50年代中期就开始了“非制度性”特级教师评选活动的尝试，开了全国特级教师评选的先河，为后来特级教师评选制度在全国范围内确立发展和完善，提供了实践范例。

1956年，共青团中央将当时社会上存在歧视小学教师的劳动，小学教师待遇低、地位低、质量低的情况，汇报给了中央，毛泽东主席、周恩来总理作出批示，同年4—5月，教育部起草了《关于提高中小学教师待遇和社会地位的报告》，认为“对有特殊贡献的优秀教师，给以特级待遇”^①；7月，根据国务院关于全国教育事业工资改革的指示，教育部制定了全国中学教员和行政人员、全国小学教员和行政人员的工资标准。结合这次工资改革，为了解决当年中小学教师工资待遇低的问题，北京市进行了教育事业工资改革。北京市于1956年评选出了32名中小学教师，作为第一批特级教师，提请当时的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审查批准，并在工资待遇方面给予这些特级教师以特别提升，中学特级教师的工资定为“相当于高等学校六级（教授）”，小学特级教师的工资定为“相当于中学教师三级”。^②之后，于1959年评选出

^{①②} 《中国教育事典》编委会．中国教育事典：初等教育卷[M]．石家庄：河北教育出版社，1994：268．

了3名特级教师；1960年评选了6名特级教师；1963年评选了1名特级教师。至此，从新中国成立后到“文化大革命”前，北京市一共评选出了四批共计42名特级教师。1966年“文化大革命”的爆发中断了北京市特级教师的评选活动。

“文化大革命”结束后，在1978年4月召开的全国教育工作会议上，邓小平同志指示“要研究教师首先是中小学教师的工资制度。要采取适当的措施，鼓励人们终身从事教育事业。特别优秀的教师，可以定为特级教师”^①。同年10月，教育部和原国家计委联合颁发了《关于评选特级教师的暂行规定》（以下简称《暂行规定》），《暂行规定》颁布的目的是为了“提高教师的政治地位和社会地位，增强教师的光荣感，责任感，使他们能长期坚持教育工作岗位”，“鼓励广大中小学教师长期从事教育事业，进一步提高中小学教师的社会地位”，我国从此正式建立了特级教师制度。1993年1月10日原国家教委对《暂行规定》进行了修订，颁布了《特级教师评选规定》（以下简称《规定》）。在《规定》的第二条指出：“特级教师”是国家为了表彰特别优秀的中小学教师而特设的一种既具先进性，又有专业性的称号。特级教师应是师德的表率、育人的模范、教学的专家。由此我国特级教师制度开始正式建立并且逐步完善起来了。

特级教师评选制度在全国各省市、自治区的实践表明：特级教师制度对调动教师积极性、提高教师社会地位、改善教师的待遇确实起到了积极作用；也让中小学教师中一批特别优秀的教师脱颖而出，并成为进行教育教学改革实践、提高教育教学质量的领军人物。新中国成立以来至2009年，北京市从一大批优秀教师中评选出了822名特级教师。

但是，关于北京市特级教师的史料，尤其是改革开放以前所评特级教师资料随时代变迁并没有一个完整、清晰的记载，许多重要的史料如果不加工、整理和保存，史料就有可能失散、失传。为了完整、系统、真实地记录下为北京市教育事业作出贡献的特级教师们，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决定组

^① 见本书第5页。

织力量，从详细梳理特级教师制度的相关政策、整理与确认特级教师的名单、特级教师大事记到对特级教师的简介内容入手编纂一部文件完整、名单确切、内容翔实的特级教师制度发展史资料。鉴于此，北京市教委于2009年10月启动了《北京市特级教师三十年（1979—2009）》的编纂工作。

北京教育科学研究院教师研究中心受北京市教委人事处的委托，具体承担了《北京市特级教师三十年（1979—2009）》的史料编纂工作。编纂工作从2009年10月正式启动到2011年12月，教师研究中心的全体研究人员进行了为期两年多的认真扎实的资料收集、名单核实、简介的收集与修改、文件的收集与整理等工作；并对所有资料进行了持续不断的修改、整理、审校与定稿等工作。由于史料的整理和特级教师名单和简介的确认有五十年的跨度，时过境迁，有的特级教师已经辞世，有的已退休返回京外的老家定居，有的已定居海外，有的已不在教育系统，有的已不在原单位工作，有的不知去向；而确认名单不能有误、确认姓名不能有误、确认简介要属实等等，凡此种种，编纂《北京市特级教师三十年（1979—2009）》史料工作的难度可想而知，其间的复杂性和艰巨性也是可想而知的。教师研究中心的研究者们，为特级教师史料能编纂成书，数易其稿，尽管有很多不足和遗憾，历时两年才得以出版，编撰委员会的每一位成员还是精诚团结，克服了诸多困难，完成了编撰任务。

回顾两年多的编撰工作，从编撰工作的设计、布置，到资料收集的组织和协调等工作都得到了相关领导与人员的指导、支持与帮助。没有各方力量的支持和配合，编撰工作是难以顺利完成的。编纂工作还得到了北京市教委主管领导、市教委人事处、政策法规处、北京市各区县教委人事科、北京市教育史志办、北京市特级教师本人及其所在学校领导、同事及其家人等各界人士的大力支持与帮助；编纂工作也得到了北京教育科学研究院领导的指导、支持与关心。在此向他们表示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同时要感谢教育科学出版社编校工作者为书稿出版作出的艰苦努力，正是他们的辛勤劳作与工作效率使本书能顺利出版。

《北京市特级教师三十年（1979—2009）》的出版是改革开放以来，北

京市中小学教师队伍建设所取得的又一个成果。它的编纂出版，为特级教师队伍建设提供了鲜活的、直接的、最新的史料，为北京市广大一线教师、教育工作者、研究人员以及社会各界了解北京市特级教师相关政策和特级教师的基本状况提供了宝贵的资料。可以预见，《北京市特级教师三十年（1979—2009）》会成为一笔珍贵的精神财富，发挥其应有的作用。

《北京市特级教师三十年（1979—2009）》编委会
2011年12月

目 录

一、特级教师的相关政策	1
(一) 国家关于特级教师的相关政策	1
1. 领导讲话	1
2. 特级教师评选政策	6
3. 特级教师津补贴政策	12
(二) 北京市关于特级教师的相关政策	21
1. 特级教师评选政策	21
2. 特级教师管理政策	31
3. 特级教师优诊医疗政策	40
(三) 北京市区县关于特级教师的相关政策	43
1. 特级教师评选政策	43
2. 特级教师管理政策	45
3. 特级教师津补贴政策	59
4. “特级教师工作室”政策	60
5. “名师工程”政策	71
6. 特级教师优诊医疗政策	83
二、北京市特级教师大事记	84
三、北京市特级教师名单	87
(一) 北京市评选的特级教师名单【共 822 人(823 人次)】	87
1. 新中国成立后至“文化大革命”前评选的北京市特级教师 名单(42 人)	87
2. 1979—2009 年评选的北京市特级教师名单(781 人)	87

(二)北京市认定的特级教师名单(135人)	91
1. 1992年认定的北京市特级教师名单(3人)	91
2. 1997年认定的北京市特级教师名单(1人)	92
3. 2000年认定的北京市特级教师名单(4人)	92
4. 2002年认定的北京市特级教师名单(8人)	92
5. 2003年认定的北京市特级教师名单(27人)	92
6. 2004年认定的北京市特级教师名单(18人)	92
7. 2005年认定的北京市特级教师名单(18人)	92
8. 2006年认定的北京市特级教师名单(20人)	92
9. 2007年认定的北京市特级教师名单(6人)	93
10. 2008年认定的北京市特级教师名单(30人)	93

四、北京市特级教师简介

94

(一)北京市评选的特级教师简介

94

1. 新中国成立后至“文化大革命”前评选的北京市特级教师 简介	94
2. 1979—2009年评选的北京市特级教师简介	103

(二)北京市认定的特级教师简介

313

1. 1992年认定的北京市特级教师简介	313
2. 1997年认定的北京市特级教师简介	314
3. 2000年认定的北京市特级教师简介	314
4. 2002年认定的北京市特级教师简介	315
5. 2003年认定的北京市特级教师简介	317
6. 2004年认定的北京市特级教师简介	323
7. 2005年认定的北京市特级教师简介	328
8. 2006年认定的北京市特级教师简介	332
9. 2007年认定的北京市特级教师简介	337
10. 2008年认定的北京市特级教师简介	338

习效果的唯一方法。并且要认真研究、试验，改进考试的内容和形式，使它的作用完善起来。对于没有考好的学生，要鼓励和帮助他们继续努力，不要因此造成不必要的精神负担。

第二点，学校要大力加强革命秩序和革命纪律，造就具有社会主义觉悟的一代新人，促进整个社会风气的革命化。

“四人帮”对教育事业的破坏，不仅造成科学文化的教育质量惊人下降，而且严重地损害了学校的思想政治教育，败坏了学校纪律，腐蚀了社会主义社会的革命风气。“四人帮”在口头上政治喊得响，实际上搞的是反革命反社会主义的政治，是用剥削阶级最腐朽最反动的思想来毒害青少年，制造“文盲加流氓”式的人物。彻底清除“四人帮”所造成的这种恶果，是关系到巩固无产阶级专政的一项极其严重的政治任务。

革命的理想，共产主义的品德，要从小开始培养。我们党的教育事业历来有这样的优良传统。革命战争年代，儿童团员、共青团员创造了可歌可泣的英雄业绩。全国解放以后，我们的教育工作，我们的青年团、少先队的工作，发扬光大了过去的优良传统。在很长的一段时间里，广大青少年好好学习，天天向上，爱祖国，爱人民，爱劳动，爱科学，爱护公共财物，英勇机智地同敌人、坏分子作斗争，树立了一代新风。学校风气的革命化促进了社会风气的革命化。这种风气不仅是中国历史上从来没有过的，而且受到了世界人民的赞誉。我们希望从事教育工作的同志，各个有关部门的同志，整个社会的家家户户，都来关心青少年思想政治的进步，把被“四人帮”破坏了的优良革命传统恢复和发扬起来。毛泽东同志说：“思想政治工作，各个部门都要负责任。共产党应该管，青年团应该管，政府主管部门应该管，学校的校长教师更应该管。”尤其是中小学教师和幼儿教育工作者，负有培养革命接班人的幼苗的重任。我们要大力在青少年中提倡勤奋学习、遵守纪律、热爱劳动、助人为乐、艰苦奋斗、英勇对敌的革命风尚，把青少年培养成为忠于社会主义祖国、忠于无产阶级革命事业、忠于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优秀人才，将来走上工作岗位，成为有很高的政治责任心和集体主义精神，有坚定的革命思想和实事求是、群众路线的工作作风，严守纪律，专心致志地为人民积极工作的劳动者。

我们要求所有的人都努力上进，但毕竟还要看各个人自己是否努力。集体的努力也是各个人努力的综合表现。这种个人努力程度的差别，即使到共产主义社会也会存在。毛泽东同志说过，一万年以后也会有先进和落后的差别。因此，我们在鼓励帮助每个人勤奋努力的同时，仍然不能不承认各个人在成长过程中所表现出来的才能和品德的差异，并且按照这种差异给以区别对待，尽可能使每个人按不同的条件向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总目标前进。同时，对于严重破坏革命秩序和革命纪律又屡教不改的人，也要采取严格措施加以认真的教养改造，不能让这极少数人危害学校和社会。

今后，不仅大中学校招生要德智体全面考核，择优录取，而且各部门招工用人也要逐步实行德智体全面考核的办法，择优尽先录用。这也就是把毛泽东同志提出的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有社会主义觉悟的有文化的劳动者的方针贯彻到底，贯彻到整个社会的各个方面。这样做，对于提高整个职工队伍的政治质量和科学文化素养，对于满足不同工种、职业的特殊要求，对于在青少年中以至在整个社会上造成人人向上、奋发有为、不甘落后的革命风气，都将发挥巨大的促进作用。

第三点，关于教育事业必须同国民经济发展的要求相适应的问题。

为了培养社会主义建设需要的合格的人才，我们必须认真研究在新的条件下，如何更好地贯彻教育与生产劳动相结合的方针。马克思、恩格斯、列宁和毛泽东同志都非常重视教育与生产劳动的结合，认为在资本主义社会里这是改造社会的最强有力的手段之一；在无产阶级取得政权之后，这是培养理论与实际结合、学用一致、全面发展的新人的根本途径，是逐步消灭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差别的重要措施。早在八十年前，列宁就说过：“无论是脱离生产劳动的教学和教育，或是没有同时进行教学和教育的生产劳动，都不能达到现代技术水平和科学知识现状所要求的高度。”现代经济和技术的迅速发展，要求教育质量和教育效率的迅速提高，要求我们在教育与生产劳动结合的内容上、方法上不断有新的发展。

要做到这一点，各级各类学校对学生参加什么样的劳动，怎样下厂下乡，花多少时间，怎样同教学密切结合，都要有恰当的安排。更重要的是整个教育事业必须同国民经济发展的要求相适应。不然，学生学的和将来要从

事的职业不相适应，学非所用，用非所学，岂不是从根本上破坏了教育与生产劳动相结合的方针？那又怎么可能调动学生学习和劳动的积极性，怎么可能满足新的历史时期向教育工作提出的艰巨要求？

我们的国民经济是有计划按比例发展的，我们培养训练专门家和劳动后备军，也应该有与之相适应的周密的计划。我们不但要看到近期的需要，而且必须预见到远期的需要；不但要依据生产建设发展的要求，而且必须充分估计到现代科学技术的发展趋势。

国家计委、教育部和各部门，要共同努力，使教育事业的计划成为国民经济计划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这个计划，应该考虑各级各类学校发展的比例，特别是扩大农业中学、各种中等专业学校、技工学校的比例；要研究发展什么样的高等学校，怎样调整专业设置、安排基础理论课程和进行教材改革。要制订加速发展电视、广播等现代化教育手段的措施，这是多快好省发展教育事业的重要途径，必须引起充分的重视。生产劳动、科学试验和科学研究在学校教育中怎样组织得更有计划，使之更符合于经济计划和教育计划的需要，应该加以深入的研究。为了加速造就人才和带动整个教育水平的提高，必须考虑集中力量加强重点大学和重点中小学的建设，尽快提高它们的教学水平和教学质量。

今后国家将努力开辟新的途径，增加新的行业，以便更有效地为四个现代化服务。我们制订教育规划应该与国家的劳动计划结合起来，切实考虑劳动就业发展的需要。

最后，讲讲尊重教师的劳动，提高教师的质量问题。

一个学校能不能为社会主义建设培养合格的人才，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有社会主义觉悟的有文化的劳动者，关键在教师。

二十多年来，我们已经建立了一支人民教师队伍。全国有教师九百万人。绝大多数教职员热爱党热爱社会主义，勤勤恳恳地为社会主义教育事业服务，为民族、为国家、为无产阶级立了很大功劳。为人民服务的教育工作者是崇高的革命的劳动者。我们对广大教育工作者的辛勤努力表示慰问和敬意。特别是对广大的小学教育工作者，他们在更为艰苦的条件下，为培育革命后代不辞劳累，作出贡献，我们更要表示慰问和敬意。

我们要提高人民教师的政治地位和社会地位。不但学生应该尊重教师，整个社会都应该尊重教师。我们提倡学生尊敬师长，同时也提倡师长爱护学生。尊师爱生，教学相长，这是师生之间革命的同志式的关系。对于优秀的教育工作者，应该大张旗鼓地予以表扬和奖励。

要研究教师首先是中小学教师的工资制度。要采取适当的措施，鼓励人们终身从事教育事业。特别优秀的教师，可以定为特级教师。限于国家的经济力量，我们一时还难以较大地改善教职员工的物质生活待遇，但是必须为此积极创造条件。各级党委和教育行政部门，首先要在可能范围内，尽力办好集体福利事业。^①

各级党委和学校的党组织，应该热情地关心和帮助教师思想政治上的进步，帮助他们认真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使更多的人牢固地树立起无产阶级的共产主义的世界观。要积极地优秀的教师中发展党员。教育战线任务愈来愈重，各级教育部门不能不努力提高现有教师队伍的教学能力和教学质量。教育部和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要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比如充分利用广播、电视，举办各种训练班、进修班，编印教学参考资料等，大力培训师资。我们希望广大教师努力在政治上、业务上不断提高，沿着又红又专的道路前进。

同志们！我希望这次会议，能够对教育工作中一些重大问题，充分展开讨论。要提倡敢想敢说的革命精神。有不同意见不要紧，各种方案可以比较。办什么事也得走群众路线。人民内部要有充分的民主，这样才能拿出好的主意来。当然，任何好主意不会自动实现。美好的前景如果没有切实的措施和工作去实现它，就有成为空话的危险。为了在不长的时间内实现四个现代化，我们需要大力提倡能把崇高理想逐步变为现实的脚踏实地的革命作风。

我相信，在党中央领导下，依靠教育战线上广大师生员工的努力，坚持把揭批“四人帮”的斗争进行到底，踏踏实实地进行工作，我们的教育事业一定能够同其他战线一样，新人辈出，捷报频传，蒸蒸日上！

^① 着重号为编者后加。

2. 特级教师评选政策

(1) 《关于评选特级教师的暂行规定的通知》

关于评选特级教师的暂行规定的通知

教普字〔1978〕1352号

1978年12月7日

为了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提高人民教师的政治地位和社会地位，对于优秀的教育工作者，应当予以表扬和奖励，对于特别优秀的教师可以定为特级教师的指示，我们制定了《关于评选特级教师的暂行规定》。这个文件，业经国务院审批同意，现发给你们，请予试行。试行中有何问题、意见和经验，望随时告教育部和国家计委。

附件

关于评选特级教师的暂行规定

为了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提高人民教师的政治地位和社会地位，对于优秀的教育工作者，应当大力予以表扬和奖励，对于特别优秀的教师可以定为特级教师的指示，现对评选普通教育各级各类学校特级教师的办法，暂作如下规定，希各地参照执行。

一、评选目的

1. 提高教师的政治地位和社会地位，增强教师的光荣感、责任感，使她们能长期坚持教育工作岗位，为社会主义教育事业贡献力量。

2. 奖励教师对教育工作作出的贡献，表彰先进，树立榜样，以调动广大教师的积极性，鼓励他们学习先进，不断提高政治、文化、业务水平，努力提高教育质量。

二、评选对象

主要是中小学（包括民办和厂矿企业办的中小学）、师范学校、盲聋哑

学校、教师进修学校、教学研究机构、校外教育机构的教师和幼儿园的教养员。但原系教学水平较高的教师，长期从事中小学、师范、盲聋哑和幼儿教育，领导教学教育工作有特长的校长、教导主任和幼儿园主任，也应列为评选对象。

三、评选条件

1. 在政治上，拥护中国共产党，拥护社会主义，热爱教育事业，认真执行党的教育方针，热爱学生，工作一贯认真负责，勤勤恳恳，刻苦努力，努力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理论联系实际，自觉地改造世界观，不断提高思想政治觉悟和共产主义道德品质的修养；政治历史清楚，无重大政治历史问题，思想作风好，在教师中，在教育界有威望。

2. 在业务上，对所教学科具有较丰富的理论知识和教学经验，能够熟练地胜任所教学科的教学工作，使学生正确地系统地牢固地掌握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积极培养学生的自学能力和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教学效果好，教学质量高，在工作中有创新精神，成绩显著；刻苦学习和钻研业务，在某一门学科或者一门学科的某一阶段的教学上确有专长，在改革教学中勇于创新，作出了具有较高水平的成果或者著述（包括编写教材、教学参考资料和教学法等）；在思想上业务上关心和帮助新教师。同时，还要求高中教师在其所教学科方面的实际文化程度，应具有大学本科毕业以上水平；初中教师在其所教学科方面的实际文化程度，应具有大学专科毕业以上水平；小学教师的实际文化程度，应具有中师毕业以上水平；幼儿园教养员的实际文化程度，应具有幼师毕业以上的水平。

四、评选面

评选特级教师应坚持从严掌握和实事求是的原则，严格按照评选条件认真、慎重地进行评选。各地和学校有符合评选条件的教师就评选，否则，就不评选。第一次评选，北京、上海、天津等大城市评选面暂定控制在万分之五以内，其他地方应低于这个比例。

五、奖励办法

1. 提高政治地位和社会地位。由省、市、自治区人民政府颁发特级教师证书。有些特级教师可推选为各级人民代表或政协委员，或吸收其参加一定

的社会活动。退休后，可由学校聘请做名誉校长、教育顾问，或由学术团体安排相当的名誉职务。

2. 提高工资待遇。对评选出的特级教师，在全国未实行工资改革以前，暂时采取补贴办法：小学特级教师每月补贴二十元，中学特级教师每月补贴三十元。民办中小学教师评选为特级教师的，也享受同样补贴，由教育经费开支。

3. 发挥专长。由高等师范院校、教师进修院校、教学研究机构和教育出版机关聘请做特约教师、特约研究员和特约编审等。此外，还应给他们以适当的时间，从事教学研究和培养新教师。

六、评选办法和审批手续

根据评选条件，先由各校党支部组织教职员工，在省、地、县范围内，充分发扬民主，走群众路线，广泛进行酝酿提名，经地（市）、县（区）教育行政领导机关商同有关学校党支部，集中群众意见，提出名单。然后，在适当范围内，特别是在被提名者的学校和一个地区内教相同学科的教师中，广泛征求群众意见，充分酝酿，并由地（市）、县（区）教育行政领导机关审定后，上报省、市、自治区教育局汇总、审查、平衡，提出初步名单，报请省、市、自治区革委会批准，并报教育部备案。

为了做到通过评选特级教师，调动广大教师的积极性，鼓励他们学先进，赶先进，为社会主义教育事业多作贡献，并为提名和评选做好准备，在评选前，各级教育行政领导机关要收集他们的先进事迹，总结他们的教育、教学经验，通过新闻报道、刊物、召开教师代表会、教师座谈会等方式，宣传、表彰他们的先进事迹，交流推广他们的先进经验。

七、各省、市、自治区教育局应即参照本规定结合本地区的实际情况，作出部署和安排，于明年召开全国教育大会以前完成第一次评选特级教师的工作。今后，每隔三至五年评选一次特级教师。

教育部

国家计委